**关于举办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第三届创业计划书大赛的通知**

各学院：

为更好地培养我校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创业实践能力，丰富校园创新创业文化氛围，经研究，决定举办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第三届大学生创业计划书大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创新成就梦想  创业开辟未来

二、大赛宗旨

鼓励学生把所学知识用于实践，培养学生创业方面的知识和技能，拓宽知识面，促进学生综合素质的全面提升，培育有创新精神和创业能力的创新型人才，丰富校园创新创业文化氛围。

**三、参赛对象**

我校全日制在校大学生（含研究生）

**四、竞赛形式**

竞赛要求参赛者组成优势互补的小组，提出一项具有市场前景的技术、产品或者服务，并围绕这一技术、产品或服务，以获得风险投资为目的，完成一份完整、具体、深入、可执行性强的创业计划书。竞赛实行分类申报，参赛者必须全部是在校学生，负责人必须是我校全日制在校大学生且参赛成员中我校学生数量占70%以上。

**五、参赛要求**

（一） 参赛人员组成形式。本次竞赛接受个人和团队报名参加，个人仅限个人参赛，所报参赛创业计划书为个人独立完成作品。团队为2—4人所组成的团队，参赛计划书应为团队成员共同创作。本次竞赛无论个人还是团队作品均需通过所在学院推荐参赛，不接受单独申报。

（二）参赛作品。竞赛作品以一份创业计划书形式报送。创业计划书以一项产品、技术或者一种服务、概念为核心，并围绕这一技术、产品或服务，以获得风险投资为目的，完成一份完整、具体、深入、可执行性强的创业计划书，并指明计划的投资价值所在。

（三）作品分类。参赛作品按照其基于的核心产品或服务类型分类评审。根据企业分类原则分为服务贸易类、制造类、服务类、农林牧渔类4个大类。

（四）指导教师。参赛团队或个人的参赛作品需有指导教师，每份参赛作品指导教师数量原则上不超过两人，指导教师中至少一人是本校教师。

（五）其它要求。

1.所有参赛作品均需原创，禁止抄袭或剽窃。所投参赛作品应由参赛人（团队）负责，如涉版权纠纷，由参赛人（团队）承担相关全部责任。如参赛作品存在剽窃或抄袭的，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

2.参赛创业计划书的知识产权归参赛团队，不作大赛组织工作以外的其他使用。

决赛入围团队可优先申请进入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大学生创业园孵化。学校将根据评审结果，继续在创业团队建设、产品优化、市场开拓等方面给予辅导和支持，并协助优秀的大学生创业项目申请天使投资基金的资助。

3.参赛计划书应当进行充分的市场调研和企业分析，上报的创业计划书内容要完整、具体，具有实施可行性。

4.创业计划书需准备纸质版（A4纸张打印）和电子版（WORD文件格式）。

**六、赛程设置**

本次活动分初赛、决赛两个阶段进行：

（一）初赛阶段。根据各学院推荐的作品情况，组织相关领域的专家对其进行评审，从中筛选出优秀作品进入决赛。

（二）决赛阶段。决赛邀请专家对创业计划书评审、现场交流及陈述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书面评审得分占30%，现场答辩得分占70%。

**七、奖项设置**

    本次大赛设一等奖3名（其中视情况设特等奖1名）、二等奖5名、三等奖10名，院系优秀组织奖5个以及优秀指导教师奖。大赛获奖团队不超过参赛总数的50%，可相应调整获奖总数和奖次。

获得特等奖的团队：颁发获奖证书，并给予人民币1000元奖励，同时还可申请并获得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大学生创业扶持专项基金的资助或南京市大学生创业绿色通道无息贷款10-50万元。

获得一等奖的团队：颁发获奖证书，并给予人民币800元奖励，同时还可申请并获得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大学生创业扶持专项基金的资助或南京市大学生创业绿色通道无息贷款10-50万元。

获得二等奖的团队：颁发获奖证书，并给予人民币500元奖励，同时还可申请并获得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大学生创业扶持专项基金的资助或南京市大学生创业绿色通道无息贷款10-50万元。

获得三等奖的团队：颁发获奖证书，同时还可申请南京市大学生创业绿色通道无息贷款10-50万元。

本次竞赛设优秀组织奖5个，对在竞赛准备、宣传、动员、推进等环节积极配合、工作突出的学院给予荣誉和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经费奖励。参评优秀组织奖的学院须组织5个以上项目参赛（其中至少3个为团队项目，以项目负责人所在学院计算），奖项评定时结合参赛团队的获奖成绩。

**八、时间安排**

（一）报名时间：2019年3月12日-3月26日。报名参赛时应当提交完整的《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大学生创业计划书竞赛报名表》（见附件1）及创业计划书。

（二）初赛时间2019年3月下旬。根据报名表和创业计划书，对所有参赛项目进行初审，通过初赛的项目进入决赛。

（三）决赛时间：2019年4月上旬。决赛采用邀请专家对创业计划书评审、现场交流及陈述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九、报送方式**

参赛作品统一用A4纸打印，请按照报名表（附件1）、创业计划书（附件2，仅供参考）的顺序装订成册，提交纸质稿一式三份、电子稿一份，纸质稿需加盖学院公章，请各学院在3月26日前，以学院为单位，将参赛材料交至大学生创业园1号楼103办公室，电子稿通过奥蓝发送至赵欣。

    联系人：赵欣

    联系电话：58695727

附件：1.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大学生创业计划书竞赛报名表

2.创业计划书模板（仅供参考）

学生工作处  教务处

2019年3月13日